

证券代码：002603

证券简称：以岭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5-073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络病研究与创新中药国家重点实验室”获批建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国家科技部发布《关于批准建设第三批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的通知》，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承担的“络病研究与创新中药国家重点实验室”获批（详见国家科技部网站 <http://most.gov.cn>）。

“络病研究与创新中药国家重点实验室”以本公司为依托单位，使用面积12400平方米，设立络病理论研究室、临床重大疾病研究室、通络药物创新技术实验室，形成了一支包括中医临床、植物化学、药物分析、药物制剂、药理学、药代动力学等多学科交叉研究梯队，其中高级职称51人、博士35人。实验室邀请以岭药业院士工作站进站院士组成学术委员会，聘请国内医学界学术带头人作为客座研究人员；配套建有符合国际认证标准的研发平台，全部采用高端研发设备，是国内一流的创新药物孵化基地。

该实验室的建立，将以络病理论创新带动临床有效性组方原创研究及新药研发，旨在通过以络病理论传承创新指导临床心血管病、II型糖尿病及其并发症、神经肌病三大疾病辨证治疗，将络病理论指导的临床有效原创组方研发成国家创新专利中药，促进中医学理论向临床疗效和创新药物的转化。

该实验室的建立，不仅对中医药学术发展和学科进步起到积极推动作用，也将对企业发展和行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，把学术思想创新、重大疾病临床治疗与创新中药研发等融为一体，促进研究成果内部转化的“理论+临床+新药+教学+产业”五位一体中医药创新发展新模式，将为现代科学技术条件下如何加快中医理论发展、临床诊治和新药研发起到示范带动作用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0月20日